

证券代码：300437

证券简称：清水源

公告编号：2024-012

##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8日、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的200万股份用途由“本次回购股份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将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予以全部出售，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年内出售，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59,063,097股减少至257,063,097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59,063,097元减少至257,063,09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9日、2024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本公司申报上述要求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本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4年2月29日起45日内，每个工作日的8:00-17:3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河南省济源市虎岭高新区科工路与文博路交叉口西100米清水源研发中心。

3、联系人：周戈

4、联系电话：0391-6089342

5、传真：0391-6089341

6、电子邮箱：dongshihui@qywt.com.cn

7、债券申报所需的材料：

(1)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8、其他

以信函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信封上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电子邮件日期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8日